



■ 电动车新规落地调查

有的充满仅需六七毛,有的要两三块

不同小区电动车充电价差数倍,部分充电桩接商用供电成本较高

8月1日,《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正式施行,禁止在高层民用建筑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为电动自行车充电。禁令一出,不少济南市民反映小区里充电不便,有的缺少充电桩,有的虽安装有充电桩但充电费用较贵。近日,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走访发现,目前济南各小区里的电动车充电桩充电价格不一,有的只需六七毛钱就能充满,有的则要两元甚至三元,相差了数倍,市民期盼能降低费用。

文/片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戚云雷 岳致呈
实习生 邹文荣

充满电要两三元 居民嫌充电桩充电太贵

8月10日,在槐荫区匡山小区琪鑫苑,128号楼单元大厅和部分楼层里仍停放有电动自行车。据该栋楼居民介绍,虽然他们楼下安装有充电桩,但只有一台,仅有6个充电口,相对于两个单元170多户居民来说,这台充电桩无异于杯水车薪。而且充电桩无法设置充电时长,价格较贵,她只充过一次电就没再用过了。

记者看到,128号楼下安装的充电桩收费标准为1元/4小时,3元封顶,充满即止不限时。一小时只需0.25元,这个价格看似不贵,但收费标准还规定“不足4小时按照4小时计费”,也就是说,若居民只想充电4小时,哪怕多充1分钟,也要再多缴1元。按照一般电动车需充电8~10个小时,充一次电就要2元甚至3元。

而不限充电次数的包月价也不便宜。记者注意到,该充电桩有两种城市月卡,充电桩专用月卡75元,通用月卡包月价为175元。按照这个价格计算,购买通用月卡的车主,一年就要花掉几乎“一辆新车”的钱。

在槐荫区海亮艺术华府,虽然每栋居民楼下都安装有充电桩,但一些楼层仍停放有电动车。记者看到,小区每个车棚都安装有4个充电桩,共有12个充电口。在充电收费标准方面有两种计费方式:第一种是1.9元起步价分功率计费,同样的1.9元,0~150W的电动车充电8小时内,150~400W的4小时内,400~999W的3小时;第二种则是按次计费,每次2元。

“充一次电要两三块钱,看起来是不多,但不少家庭有两辆甚至三辆电动车,这样每年光是花在充电上的费用就有几百上千元。”一位市民告诉记者,要确保电动车不上楼,除了要解决电动车停放和充电的问题,充电桩的充电费用也要适中,这样才不会导致充电桩安装后利用率不高甚至闲置的情况。

部分小区推出平价充电桩 充1小时仅一毛左右



泉景天沅·鸿园里建设的“可充电智慧车棚”。



琪鑫苑小区128号楼部分楼层仍有电动车停放。

记者走访发现,目前济南已安装充电桩的小区中,一元钱大都能充三四个小时。如市中区鲁能领秀城,1元能充电3个小时,槐荫区阳光100小区,1元能充电4个小时。事实上,还有一些小区安装了平价充电桩,充电八小时只需六七毛钱,受到市民的普遍欢迎。

在历下区县西巷和县东巷两个社区,大明湖街道办试点安装了130个电动车充电桩。根据电池容量及电动车类型,充电桩收费标准分为三档,A档0.08元/小时,B档0.15元/小时,C档0.35元/小时。其中,小型家用电动车充电价格最低,每小时仅需八分钱,居民充电八个小时只需花六七毛钱。

在历山路某单位宿舍,原来充电桩收费标准为每小时0.5元。不过就在前不久,在小区物业的推动下,充电桩用电由商业用电改为居民用电,充电价格大大降低。

如今,1~100W功率的电动车充电一小时仅需0.11元,这样来居民即使充电八小时也花不了一元钱。

在市中区三箭银苑,小区里安装了两组40个充电桩,居民不但能刷卡付费,还可以扫二维码付款,充电费比家庭用电每度贵一毛钱左右。而在市中区泉景天沅·鸿园,二七新村街道早在2018年就建设了3处带有充电桩的“智慧车棚”,400多辆电动车共享80多个充电插口,充电费用也基本和家用电费持平,受到居民的欢迎。“很

少看到有人往楼上推车了,很大程度减小了安全隐患。”居民杨先生称。

实际上,不少充电桩运营商也发现,“一元钱”对充电桩是个坎儿。米萌充电负责业务拓展的时女士告诉记者,对于小区居民来说,充电桩的充电费用肯定是越便宜越好,但企业也要考虑投入成本。目前他们在小区安装充电桩都是免费的,而一台充电桩的成本就要400元左右。根据她的推广经验来看,充满一辆电动车的费用在一元钱左右,居民的接受程度是比较高的。如果超过一元太多,居民就更愿意回家充电。

充电桩使用什么电 取决于物业提供哪种电

《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规定,鼓励在高层住宅小区内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存放和充电的场所,而充电桩的用电来源直接关系到充电费用的高低。记者了解到,充电桩运营商在进入小区安装设备时,大多数充电桩只能接入商业用电线路,按照商业用电标准收费,只有少数能被允许接入居民用电线路,按照居民用电收费,而商业用电要比居民用电价格高出不少。

以历下区环山路某小区为例,此前小区安装充电桩使用的是商业用电,基础电费是1元/度,加上充电桩商家收取的服务费,一度电的价格达到了1.45元。前

不久,在小区物业的推动下,充电桩使用的商业用电改为了居民用电,基础电费直接降到了0.54元/度,而充电桩商家又降低了部分服务费,这样业主充一度电只需0.847元,比之前便宜了四成。

既然居民用电价格这么便宜,为何小区安装充电桩时不使用居民用电呢?米萌充电的时女士告诉记者,目前他们公司安装的充电桩中既有使用居民用电的,也有使用商业用电的,总体上使用居民用电的较少,商业用电的居多,而充电桩使用什么电,主要还是看物业给他们提供什么电,他们没法选择。

那么,小区里使用商业用电的充电桩还能不能改成居民用电呢?海亮艺术华府物业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每户业主家都是用单独开户的电表,而物业所有的公共区域损耗又是一个单独的电表,如果整个小区的车棚用一块电表,才可以到供电公司开户申请使用居民用电,但由于充电桩公司属于营利性质的,一般不会给开这种户。

“商电改民电施工难度、投入的成本非常大。”该负责人称,以他们小区为例,每栋楼下的非机动车车棚和充电桩都是独立的,要想把小区电动车充电桩的商用供电改成居民用电,需要把小区里所有的充电桩包括车棚里的照明等设备整个连接到一块,这个工程量非常大,而且难度也很高,不太好实现。

□延伸阅读

业主觉得充电费贵 可要求更换服务企业

济南部分小区电动车充电桩充电费用较高,也间接导致充电桩利用率较低,因此有市民和小区物业希望能出台相关政策,降低小区电动车公共充电桩充电费用,或者补贴充电桩运营商。

记者注意到,早在2017年,济南市物价局曾发布过《关于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服务价格的通知》,对纯电动汽车充电服务价格进行限价,每千瓦时充电服务最高限价为1.45元。但针对电动自行车充电价格,近年来济南市并未制定过相关政策。

济南市发改委价格处的工作人员表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政府定价必须要通过定价目录,目录之外无定价。根据今年2月刚刚更新的《山东省定价目录》,电动车充电桩的充电费不在定价目录里,所以他们无权对小区充电桩的收费进行干预。

“电动自行车(充电)我们从来没有规范过,原来电动汽车是在定价目录里,然后从2020年1月1日开始,这一块儿也都放开了,就是要放开市场竞争。”工作人员表示,政府定价主要在两个领域,一个是公益性服务领域,另一个是网络型自然垄断,如供水、供电,而像电动车充电桩在市场上竞争很充分,企业非常多,已经能够形成竞争了,所以就没办法再纳入政府定价了。

另外,根据《山东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其他服务收费是指除物业服务费、机动车停放费之外,由物业服务企业向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提供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费用,以及涉及物业服务企业和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的其他收费。而第二十八条规定,其他服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由物业服务企业与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以及其他有关单位、人员协商约定。而充电桩充电收费就属于其他服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

那么,如果小区里电动车充电桩充电费用太贵,业主不愿意使用该怎么办呢?济南市发改委的工作人员表示,完全可以通过市场竞争行为来解决,市场上充电桩企业比较多,业主觉得贵的话,可以一起要求物业更换充电桩服务企业。

记者了解到,目前匡山小区琪鑫苑正准备增设新的电动车充电桩,而海亮艺术华府也将在现有充电桩的基础上,再引入一批新的电动车充电桩,以满足业主的充电需求。



历山路某单位宿舍,充电一小时的费用低至0.11元。